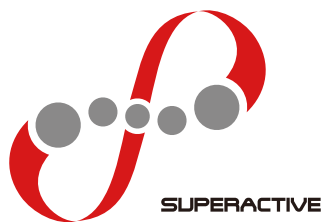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ACTIVE GROUP COMPANY LIMITED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6)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6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99,870	53,689
銷售成本		(92,000)	(49,807)
毛利		7,870	3,882
其他收入		996	1,308
銷售及分銷成本		(2,266)	(1,198)
行政成本		(20,089)	(12,676)
財務成本	4	(5)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9	9,801	10,532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3,693)	1,848
所得稅開支	6	(2,592)	(2,377)
期內虧損		(6,285)	(529)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034)	(529)
非控股權益		(251)	-
		(6,285)	(529)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0.45)港仙	(0.04)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6,285)	(529)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69	(85)
換算於一間海外聯營公司權益產生之 匯兌差額	9 9,491	1,1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	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163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0,423	1,10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138	572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301	572
非控股權益	(163)	-
	4,138	57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107	4,23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9	174,812	155,317
商譽	10	63,348	—
		<u>439,267</u>	<u>159,549</u>
流動資產			
存貨		19,190	24,60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2,386	35,990
現金及銀行結餘		82,765	313,616
		<u>164,341</u>	<u>374,21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55,355	53,362
遞延收入		2,060	—
應付股東款項	13	40,000	—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3	1,727	—
計息銀行借款		—	641
應付稅項		10,884	8,010
		<u>110,026</u>	<u>62,013</u>
流動資產淨值		<u>54,315</u>	<u>312,20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93,582</u>	<u>471,75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30	1,704
		<u>830</u>	<u>1,704</u>
資產淨值		<u>492,752</u>	<u>470,04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5,505	131,828
儲備		362,631	338,2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98,136</u>	<u>470,046</u>
非控股權益		(5,384)	—
權益總額		<u>492,752</u>	<u>470,046</u>

附註：

1. 一般資料

為象徵著新開始及可反映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方向，於2017年6月6日，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同意將本公司名稱由「United Pacific Industries Limited」更改為「Superactive Group Company Limited」及採納及登記中文名稱「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本公司新名稱及新中文名稱於2017年6月9日起生效。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值，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除採納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所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相同。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均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所呈報之資產與負債以及收入與開支之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所有須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及於2017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期間及過往年度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及所呈報金額之呈列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展開評估，但未能確定該等新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分類資料乃根據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以供其決定本集團業務組成部份之資源分配及評估該等組成部份之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編製。期內，本集團收購幼兒教育業務及放債業務，由於其分部業績對本集團整體業績之重要性，故被識別為可報告分類。本集團目前有三個可報告分部。獨立管理分類，原因是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需要不同業務策略如下：

- (i) 消費電子產品製造；
- (ii) 提供幼兒教育服務；及
- (ii) 放債業務。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不同經營分類之間並無分類間交易。

收益指所供應貨物之發票總值減去折扣及退貨、已收學費及就所提供教育服務之應收款項，以及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本集團經營分類所呈報總額與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表內呈報之主要財務數據對賬如下：

	消費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幼兒教育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分類收益	99,110	760	-	99,870
分類溢利／(虧損)	412	(950)	(1,660)	(2,198)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分類收益	53,689	-	-	53,689
分類虧損	(2,311)	-	-	(2,311)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虧損			(2,198)	(2,31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9,801	10,532
未分配企業成本			(11,296)	(6,373)
除稅前(虧損)／溢利			(3,693)	1,848

未分配企業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法律及專業費用、匯兌差額及辦公室租金。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貨物之來源)之收益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中國大陸	1,153	135
香港(註冊地點)	<u>1,160</u>	<u>368</u>
	2,313	503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69,230	32,761
英國(「英國」)	11,397	11,683
歐洲(除英國以外)	9,782	6,212
其他	<u>7,148</u>	<u>2,530</u>
	<u>99,870</u>	<u>53,689</u>

4.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息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之利息	<u>5</u>	<u>-</u>
	<u>5</u>	<u>-</u>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90	67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39)	213
存貨減值虧損	1,255	948
利息收入	(623)	(929)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u>88,636</u>	<u>49,807</u>

6. 所得稅開支

期內所得稅開支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香港： 期間撥備	<u>179</u>	<u>—</u>
本期所得稅—中國大陸： 期間撥備	<u>195</u>	<u>271</u>
股息預扣稅	3,132	3,298
遞延稅項	<u>(914)</u>	<u>(1,192)</u>
	<u>2,592</u>	<u>2,377</u>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16.5%計稅(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零)。

就中國大陸營運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25%(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25%)稅率計算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

預扣稅乃就聯營公司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分配盈利內之溢利分派按20%(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20%)稅率徵收。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零)。

8. 每股虧損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6,034,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虧損529,000港元)以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27,217,667股(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1,318,279,590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未經審核)	2016年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318,279,590	1,331,707,590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附註(i))	8,938,077	–
庫存股份	–	(13,428,000)
	<u>1,327,217,667</u>	<u>1,318,279,590</u>
於6月30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327,217,667</u>	<u>1,318,279,590</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附註(ii))	<u>(0.45)</u>	<u>(0.04)</u>

附註：

- (i) 根據日期為2017年5月18日有關收購迅譽企業有限公司(「迅譽」)全部已發行股本之買賣協議，本公司於發行日期按發行價0.647港元發行36,768,000股新股份，以償付部分代價。
- (ii)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具攤薄潛力之發行在外股份故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相同。

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下：		
於2017年1月1日／2016年1月1日	155,317	152,38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0,004	16,496
已宣派／已收股息(附註)	–	(16,488)
匯兌調整	9,491	2,926
	<u>174,812</u>	<u>155,317</u>
於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	<u>174,812</u>	<u>155,317</u>

附註：根據宇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宇錡」)於2017年5月9日通過之決議案，宇錡董事會議決擬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184128新台幣(「新台幣」)。末期股息將以宇錡股本中每股面值1.184128新台幣之新及繳足普通股之形式派發。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 營業地點	股本面值 新台幣	本集團所持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宇錡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1,819,303,240	27.9%	提供殯儀 相關服務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40,692	63,203
流動資產	<u>849,966</u>	<u>635,855</u>
總資產	<u>890,658</u>	<u>699,058</u>
流動負債	(244,464)	(123,778)
非流動負債	<u>(2,996)</u>	<u>(2,836)</u>
總負債	<u>(247,460)</u>	<u>(126,614)</u>
非控股權益	<u>(16,629)</u>	<u>(15,751)</u>
資產淨值	<u>626,569</u>	<u>556,693</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u>174,813</u>	<u>155,317</u>
銷售額	<u>63,057</u>	<u>105,441</u>
期內溢利	<u>35,049</u>	<u>58,442</u>
其他全面收益	<u>34,213</u>	<u>11,077</u>
全面收益總額	<u>69,262</u>	<u>69,519</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除稅後)	<u>9,964</u>	<u>16,464</u>

10. 商譽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2016年1月1日	-	-
收購附屬公司	<u>63,348</u>	<u>-</u>
於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	<u>63,348</u>	<u>-</u>
於2017年6月30日，商譽之賬面值如下：		
	附註	千港元
迅譽	14	62,939
先機財務有限公司(「先機財務」)	14	<u>409</u>
		<u>63,348</u>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各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管理層釐定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商譽)之賬面值並無減值。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35,531	31,122
減：減值撥備	<u>(916)</u>	<u>(1,055)</u>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34,615	30,06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27,771</u>	<u>5,923</u>
	<u>62,386</u>	<u>35,990</u>

按發票日期計，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60日	22,277	18,952
61至90日	6,695	3,502
91至120日	5,643	6,337
120日以上	<u>916</u>	<u>2,331</u>
	<u>35,531</u>	<u>31,122</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29,959	27,422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u>25,396</u>	<u>25,940</u>
	<u>55,355</u>	<u>53,362</u>

按發票日期計，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60日	15,076	21,826
61至90日	5,189	3,425
90日以上	<u>9,694</u>	<u>2,171</u>
	<u>29,959</u>	<u>27,422</u>

董事認為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3. 應付股東／非控股股東款項

應付股東／非控股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4. 業務合併

(a) 收購附屬公司

收購附屬公司以業務合併入賬如下：

(i) 收購迅譽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2017年5月18日，本集團按代價58,119,000港元收購迅譽(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迅譽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成都提供幼兒教育服務。

期內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臨時公允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 確認之 公允值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5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15
應收貿易賬款		13,37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37
應付貿易賬款		(10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4,625)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694)
		<hr/>
按公允值之可識別淨負債總額		(10,041)
非控股權益		5,221
		<hr/>
商譽	10	(4,820)
		<hr/>
		62,939
		<hr/>
		58,119
		<hr/>
		千港元
支付方式：		
發行股份		23,789
已付現金代價		34,330
		<hr/>
		58,119
		<hr/>

就收購迅譽之現金流量之分析如下：

	千港元
以現金支付代價	(34,33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1,252
	<hr/>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流出淨額	(33,078)
	<hr/>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因交易接近報告日期而尚未確定因進行收購所收購無形資產之公允值評估。上述所收購淨負債之相關公允值按臨時基準入賬。

收購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為本集團帶來收益760,000港元及綜合虧損950,000港元。

倘合併於期初進行，本集團之收益及綜合虧損應分別為103,784,000港元及6,443,000港元。此備考資料僅供參考，未必一定反映倘收購於2017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實際應達致之收益及經營業績，亦非擬作未來表現之預測。

預期已確認商譽就所得稅而言不可扣減。

(ii) 收購先機財務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2017年5月25日，本集團按代價420,000港元收購先機財務(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持有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的放債人牌照)全部已發行股本。先機財務主要於香港從事放債業務。

期內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臨時公允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 確認之 公允值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應付董事款項		(406)
		(395)
本集團所收購未償還金額		406
按公允值之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1
商譽	10	409
現金代價		420
		千港元
支付方式：		
已付現金代價		420

就收購先機財務之現金流量之分析如下：

	千港元
以現金支付代價	(42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26
	<hr/>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流出淨額	(394)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因交易接近報告日期而尚未確定因進行收購所收購無形資產之公允值評估。上述所收購淨資產之相關公允值按臨時基準入賬。

收購並無為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帶來任何收益，而綜合虧損為1,660,000港元。

倘合併於期初進行，本集團之收益及本集團之期內虧損應分別為99,870,000港元及6,347,000港元。

預期已確認商譽就所得稅而言不可扣減。

(b) 收購並非構成業務合併之附屬公司

於2017年5月29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財順有限公司(「財順」)全部已發行股本(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一幢16層高服務式工業大廈之唯一法定及實益擁有人)及股東貸款，代價為185,000,000港元。收購財順已以資產入賬，原因是財順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持有，自完成收購以來並無經營業務。

15. 報告期末後事項

- (i) 於2017年8月8日，本集團宣佈其有意行使財順之賣方(「賣方」)及買方(「買方」，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於2017年5月29日訂立之認沽期權契據項下之認沽期權，以要求賣方向買方購買財順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買方結欠之全部款項。預計認沽期權之完成日期為2017年9月7日或之前。詳情請查閱本公司於2017年5月29日、2017年8月7日及2017年8月8日刊發之公告及本公司於2017年8月28日刊發之通函。
- (ii) 於2017年8月9日，本集團於兩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以人民幣(「人民幣」)20,000,000元之代價收購深圳市前海萬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前海萬客」，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收購萬客事項」)。收購萬客事項已於2017年8月29日完成。詳情請查閱本公司於2017年7月7日、2017年8月9日及2017年8月29日刊發之公告。
- (iii) 於2017年8月29日，本集團建議透過按2017年9月14日所持本公司每兩股現有普通股可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按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5港元發行677,523,795股新股份(「發售股份」)集資約338,800,000港元(未計開支前)，有關認購價須於申請時悉數支付(「建議公開發售」)。有關建議公開發售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7年8月29日刊發之公告。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回顧期」)，本集團錄得收益約99,900,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53,700,000港元大幅上升86.0%。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面對挑戰重重的營運環境，以致產生虧損約6,300,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虧損約500,000港元)。

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相比，毛利率由7.2%改善至7.9%，反映在嚴格的成本(尤其是勞工成本)控制下，更多外包工作令生產安排更為靈活。通過不斷改進生產流程，材料成本及製造費用大致上維持穩定。由於回顧期內法律及專業服務費用增加，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行政成本升至約20,1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展開其策略改革的旅程。除以往的消費電子產品業務及殯葬服務業務外，本集團將業務拓展至幼兒教育及放債業務。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主要從事消費電子產品生產、提供幼兒教育服務及放債業務。於2017年上半年，來自消費電子產品、幼兒教育及放債業務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分別約為99.2%(2016年：100.00%)、0.8%(2016年：無)及無(2016年：無)。

消費電子產品

於回顧期內，消費電子產品的收益貢獻約99,100,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53,700,000港元)，較2016年同期上升84.5%。於回顧期內，嬰兒監視器、半成品及美容儀器為該分部的主要產品，銷售收益佔消費電子產品總銷售額分別83.6%、6.2%及3.4%。消費電子產品於發達市場持續表現理想。美國及英國繼續為兩大市場分部，分別佔消費電子產品總銷售額69.9%及11.5%。

幼兒教育

於2017年5月，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按代價約58,100,000港元收購迅譽(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迅譽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成都提供幼兒教育服務。

於回顧期內，幼兒教育自完成收購迅譽以來錄得收益約800,000港元。

放債

於2017年5月，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按現金代價約400,000港元收購先機財務(前稱Champion Wide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的放債人牌照)，以將業務拓展至香港的放債業務。

自完成收購先機財務以來並無錄得收益。

於報告期末後，先機財務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先機財務同意向借款人授予本金額為1,000,000美元的貸款(「貸款」)，年利率為10%，為期12個月(「貸款協議」)。貸款協議的條款(包括利率)乃經參考業務慣例及貸款額由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達致。

殯葬服務

本集團持有宇錡27.9%權益，該公司為一間在台灣的殯葬服務公司。宇錡目前經營三個骨灰匣壁龕塔及一個戶外墓園。其收益主要源於銷售骨灰匣壁龕及墓地。於回顧期內，宇錡向本集團貢獻溢利約9,800,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10,500,000港元)。

於2017年5月，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按代價185,000,000港元收購財順(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位於香港新界葵涌永基路13-15號及永立街20-22號之一幢16層高服務式工業大廈(「該物業」)之唯一法定及實益擁有人)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該物業已計劃由工業大廈改建為殯儀館及殯儀設施，並已就將於該物業經營殯葬服務業務向食物環境衛生署提交申請表格。經考慮管理層對財順是否擁有物業良好業權之疑慮及批准將項目之分區計劃大綱圖由「工業」地帶改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殯儀館及殯儀設施」之可能性較預期甚低後，於2017年8月8日，本集團行使認沽期權要求原賣方於根據認沽期權契據之條款向本集團購買財順之權益。

前景及展望

展望2017年全球經濟復甦步伐持續緩慢，挑戰與機遇並存，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擴大及優化我們的現有業務，同時審慎維持其業務多元化以擴大收入來源，藉以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中國經濟仍然強勁。於回顧期內，中國房地產市場持續升溫，量價齊升。除中國房地產市場外，大量資金由內地湧入香港資本市場。受惠於龐大的內資湧入香港，香港股市大漲，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的需求因而不斷增加。面對種種機遇，本集團將密切注視中國房地產市場及香港金融服務市場。

於2017年4月，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按代價12,500,000港元收購舜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舜麗國際」，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舜麗收購事項」）。舜麗國際為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之持牌機構，可進行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舜麗收購事項將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准後完成。緊隨完成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於香港開展新業務分部—金融服務。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前海萬客100%股權將其業務拓展至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收購萬客事項的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將於簽署正式協議日期後滿兩年之日支付。前海萬客與獨立第三方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麗江華歐房地產置業有限公司（「麗江華歐」，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全部股權。麗江華歐為位於中國雲南麗江市民主路及福慧路地下之地下步行街及人民防空工程項目（「該地下步行街項目」）之發展商及擁有人。工程已完成，該地下步行街項目仍待最終驗收。該地下步行街項目總建築面積約為36,583平方米（「平方米」），由面積約為13,730平方米之一項人民防空工程結構、總建築面積約為19,923平方米之741間可銷售商店、面積約為15平方米之一間不可銷售雜物室及面積約為2,915平方米之一間商業多用途室組成。該地下步行街項目已推出預售，預計於可見將來內交吉。預期麗江華歐可收回其投資金額，並取得合理回報。收購萬客事項已於2017年8月29日完成。

為鞏固其資本基礎及為收購萬客事項提供足夠資金，本集團建議透過按2017年9月14日所持本公司每兩股現有普通股可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按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5港元發行677,523,795股發售股份集資約338,800,000港元(未計開支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就其整體業務採納審慎的融資及財務政策。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82,8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313,600,000港元)。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外部借款(2016年12月31日：600,000港元)，資本負債比率為零。大部份銀行結餘主要為港元。由於具備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履行財務責任。

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492,80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470,000,000港元)，而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149.4%(2016年12月31日：603.4%)。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多數以港元、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值。考慮到該等貨幣之間的匯率相對穩定，本集團認為相應面對的人民幣與新台幣匯率波動的風險不大。

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衍生金融工具或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檢視經濟狀況及其外匯風險情況，不斷積極監控外匯風險，務求將任何不利匯率變動的影響減至最低。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約390名僱員(2016年12月31日：300名僱員)。

員工之薪酬政策乃根據相關行業之整體指引釐定。本集團亦已為其各類僱員採納若干花紅計劃、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計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會定期予以檢討，並與個別員工之表現、資歷及當前市況保持一致。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superactive.com.hk)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中期報告亦即將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素麗

香港，2017年8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素麗女士及李志成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思璋先生、周偉良先生及胡競英女士。